



华鼎四海（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HSE 管理体系认证管理分手册

本手册依据 CNCA、CNAS、CCAA 相关规定和要求编制，是《管理手册》的补充。其内容如与管理手册有重复或不一致的地方，以管理手册为准。

编 号： HD-HSE-001/2023

版本/修改： A/1

受控状态： 受控

分 发 号： 01

版本/ 修改	编修	批准	编写/修订日期	生效日期
A/0	毛尧	高飞	2020年7月1日	2020年7月10日
A/1	毛尧	高飞	2025年6月10日	2025年6月15日

*****修改页*****

序	修改日期	版本	修改内容	修訂者	备注

目录

HSE 管理体系认证管理分手册	1
第一章: 企业 HSE 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4
第二章: 认证依据	10
第三章: 技术领域分析	11
第四章: 人员资格及能力要求	12

第一章：企业 HSE 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1.目的和范围

本实施规则用于规范华鼎四海（北京）认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开展企业 HSE 管理体系认证活动。制定本规则旨在结合认证认可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对审核企业 HSE 管理体系实施过程作出具体规定，明确公司对认证过程的管理责任，保证认证活动的规范有效。

2.认证依据

CNAS-CC01:2015 《合格评定 管理体系审核认证机构要求 第 1 部分:要求》

QSY08002.1-2022 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体系 第 1 部分：规范

SY/T6276-2014 石油天然气工业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体系

3.认证方法和审核方案

企业 HSE 管理体系认证是依据相关认证标准，对受评审方进行审核，确认满足认证标准要求后，通过出具认证证书证明其符合性的过程。

审核方案包括初次认证审核、第一年和第二年的监督审核及第三年认证到期前进行的再认证审核。第一个三年的认证周期从初次认证决定日算起。以后的周期从再认证决定日算起。

4.认证基本程序

- a) 认证申请
- b) 申请评审
- c) 文件审核
- d) 初次现场审核
- e) 认证决定与批准
- f) 获证后的监督审核与再认证审核

5.认证实施程序及要求

5.1 认证申请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均可向公司提交企业 HSE 管理体系认证申请。由

认证申请方填写《HSE 管理体系认证申请书》，并按其附件要求提供申请认证所需资料。

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 a) 组织简介；
- b) 组织机构图；
- c) 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 d) 与企业活动有关的法律、法规（国际、国家、地方、行业）清单（可现场提供）；
- e) 现行有效的 HSE 管理体系文件及文件清单。

5.2 申请评审

5.2.1 合同评审

公司自收到认证申请方提交书面申请之日起十日内对申请资料进行评审，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a) 申请组织基本信息及其 HSE 管理体系相关信息的充分性，了解组织特点，确定申请组织法律地位的合法性，必要时，通过公开网站验证提供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
- b) 申请组织对于认证要求的信息是否已全部获知，并愿意遵守；对于认证要求的信息理解上的差异是否已得到解决。
- c) 公司的专业能力是否满足审核实施的要求，包括认证审核人员和认证决定人员的能力是否满足要求；
- d) 再认证审核申请要求与上一个认证周期的变更情况（再认证项目审核）；

对评审后确定无法受理的认证项目，公司将在 5 日内通知认证申请方。对不予受理的申请或认证申请方撤回的申请，应采取保密方式将申请文件和有关的资料归档保存。

5.2.2 认证合同的签订

公司授权人根据评审结论与认证申请方签署《管理体系认证合同》一式两份，公司和认证申请方各执一份。认证合同内容填写应完整、清晰、准确无误。

5.2.3 认证信息或认证要求变更申请的评审

获证组织提出组织名称、地址等的变更或认证要求的变更申请时，需填报《信息变更申请表》，并提交必要的补充信息。公司将对变更内容进行评审，且要特别关注其申请变更资料的充分性和合法性。经评审确认不能受理的，将及时反馈申请组织说明理由。

5.3 审核

5.3.1 审核准备

5.3.1.1 公司建立并实施《管理手册》、《审核人日表》、《管理体系审核指南》、《多现场审核管理规定》等管理文件，通过对编制审核计划、选择和指派审核组、确定审核时间、进行多场所抽样、实施现场审核、编制审核报告以及进行认证决定等各过程进行管理，以确保认证活动的符合性、有效性。

审核策划按二个阶段实施，一阶段进行非现场资料审核，二阶段现场审核。

5.3.1.2 依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综合考虑组织的规模、行业特点、运作的复杂程度、场所的数量，以及经过证实的企业 HSE 管理体系有效性水平和以前审核结果，制定整个认证周期的审核方案，并通过每次审核结束后的反馈信息和审核前再次获取的变化信息，及时作出原有审核方案的调整，以实现动态的管理。

5.3.1.3 为确保认证审核的完整有效，公司根据申请组织具体情况，核算并拟定完成审核工作需要的时间。特殊情况下，可以合理的增加或减少审核时间，理由应充分。具体参见《审核人日表》，审核人日执行 ISO14001 和 ISO45001 标准的人日。因标准内容相对简单，人天结合折扣后可再折扣 80%。

5.3.1.4 公司应选派有能力的审核员组成审核组，以执行所要求的各项审核活动。在确定审核组的规模和组成时，应考虑审核员所具有的专业能力。审核组的技术专家主要负责提供认证审核的技术支持，不作为审核员实施审核，不计入审核时间，其在审核过程中的活动由审核组中的审核员承担责任。

5.3.1.5 审核实施前，审核组制定书面的审核计划（包括多场所抽样计划），以便为有关各方就审核活动的安排和实施达成一致提供依据。如遇特殊情况临时变更计划时，应及时将变更情况书面通知受审核方，并协商一致。

5.3.2 文件审核

文件审核将在现场审核实施前进行，依据中石化、中石油相关标准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申请组织的 HSE 管理体系文件进行适宜性和充分性的审核，当审核过程中发现文件存在不符合而影响管理体系的运行时，应告知申请组织进行及时的纠正和采取纠正措施。由审核组组长进行文件审核工作，并对文件审核结果负责。文件审核通过后，方可安排现场审核。

5.3.3 现场审核

5.3.3.1 现场审核宜安排在企业正常工作时间内进行，应能够有效观察到组织的 HSE 管理体系的运行情况。

5.3.3.2 现场审核过程包括审核前审核组的准备会议、有企业参加的首末次会议、审核组获取符合性信息、审核组与企业之间的沟通等过程。获取信息的方法：

- a) 文件记录查询;
- b) 交谈;
- c) 现场观察;
- d) 考核或考试等。

5.3.3.3 审核组依据中石化及中石油企业标准要求进行审核。每项要求的符合情况填入《管理体系审核记录》中，不符合项填写《不符合报告》。不符合报告中应包括不符合事实、不符合对应的条款 4 提交不符合纠正措施的时限等。

5.3.3.4 审核组长负责对不符合纠正措施有效性进行验证。验证通过后，关闭不符合。

5.3.3.5 每次审核结束后，审核组长应编制《管理体系认证审核报告》，并对报告的内容负责，经技术委员会批准后发放到认证申请方。报告应提供对审核的准确、简明和清晰的记录，以便为认证决定提供充分的信息，并应包括如下内容：

- a) 客户的名称和地址及其组织代表;
- b) 审核类型（如初次、监督或再审核）
- c) 审核的目的、范围和准则;
- d) 审核组成员及审核时间;
- e) 抽样及样本信息;
- f) 与有关认证要求符合性的陈述（包括任何不符合）；
- g) 报告覆盖的时间段;
- h) 审核结论。

5.4 认证决定

技术委员会负责认证决定工作，批准审核报告和认证决定。技术委员会人员根据对审核过程中收集的信息以及审核过程之外获取的任何可作为认证决定依据的信息（如来自行政监管部门、顾客、行业协会的信息等）进行认证决定。为确保公正性，认证决定的人员不能是实施现场审核的人员。对经审定不合格的申请组织，公司将做出不予以认证注册的决定，并将不能注册的原因书面通知申请组织。

5.5 认证证书

根据认证决定批准结果向满足认证要求的申请组织颁发正式的企业 HSE 管理体系认

证证书，企业 HSE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内容包括：

- a) 华鼎认证的名称、认证标志；
- b) 获证组织的名称、地址；
- c) 企业 HSE 管理体系认证依据的标准；
- d) 发证日期和认证有效期；
- e) 证书编号和二维码。

企业 HSE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再认证通过后证书有效期为初次认证（或上一次再认证）证书到期日往后再推三年。有效期内证书的有效性通过公司对获证组织定期的监督审核来保持。获证组织对于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使用应参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管理程序》。

5.6 获证后监督

5.6.1 为确保获证组织的 HSE 管理体系持续满足认证要求，在证书有效期内，公司将安排在初次认证审核决定日起的第 9-12 个月内完成第一年的监督审核，第一次监督审核结束日起的第 9-15 个月内完成（不跨日历年）第二次监督审核。

5.6.2 在证书有效期间，如发生以下情形时，在正常例行监督审核的间隔期间可考虑增加审核频次或专项审核：

- a) 获证组织发生严重的事故、媒体曝光或顾客投诉，经证实为获证组织责任的；
- b) 获证组织发生重大变更时，包括法人、组织机构、有关职能等；
- c) 认证依据发生变化时；
- d) 相关方对获证组织进行多次投诉；
- e) 发生其他特殊情况时。

5.6.3 监督审核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a) 在监督周期内 HSE 管理体系的任何变更，包括组织机构变更、体系文件修改、主要负责人更换、场所范围的变化情况；
- b) 组织的内部监督审核活动及改进的效果；
- c) 组织代表性区域和活动；

- d) 相关方/顾客的投诉、申诉、争议的处理，确认组织采取纠正及纠正措施的有效性以及重大投诉对认证保持的影响；
- e) 认证证书、标志的使用。

5.6.4 监督审核人日数及费用

通常，监督现场审核时间人日约为初始认证现场审核人日的三分之一。特殊情况下，可以合理的增加审核时间，理由应充分。
监督审核费用根据审核人日数核算，监督费用包括审核费、年金（含标志使用费）。

5.6.5 监督审核的实施

公司按照审核方案，委派审核组对获证客户实施现场监督审核。审核后，形成审核结论，编写审核报告。

5.6.6 监督审核结果的批准

公司认证评定人员对监督审核的结果进行审定，审核为合格者，公司将批准其继续保持认证资格、使用认证标志。如果审定不通过，将暂停证书并要求获证组织停止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暂停期内再次实施监督审核，进场前恢复证书，若现场审核不通过将视情况暂停或撤销证书。

5.7 再认证

5.7.1 企业 HSE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三年，若获证组织申请继续持有认证证书，则应在认证证书有效期满前三个月向公司提出再认证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

5.7.2 当获证组织的 HSE 管理体系及内部和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时，再认证审核可能需要文件审核过程。再认证现场审核时间约为初始认证现场审核人日的三分之二。特殊情况下，可增加人日数，增加理由应充分。

5.8 认证的终止、扩大或缩小、暂停或撤销

公司已制定《认证批准、保持、扩大、缩小、暂停及撤销管理程序.》，并已纳入企业 HSE 管理体系认证管理制度。具体要求详见该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

6.收费

按《审核人日表》中相关规定收取认证收费。

7.相关文件

7.1 《认证批准、保持、扩大、缩小、暂停及撤销管理程序.》

7.2 《多现场审核管理规定》

7.3 《审核人日表》

7.4 《公开文件》

8.记录

8.1 《管理体系认证合同》

8.2 《HSE 管理体系认证申请书》

8.3 《审核任务书》

8.4 《管理体系认证现场审核计划》

第二章：认证依据

CNAS-CC01:2015 《合格评定 管理体系审核认证机构要求 第 1 部分:要求》

QSY08002.1-2022 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体系 第 1 部分: 规范

SY/T6276-2014 石油天然气工业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体系

CTS HSE-SC-202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HSE 管理体系 手册

第三章：技术领域分析

一、划分原则：HSE 管理体系主要依据中石化、中石油相关 HSE 管理体系标准对企业 HSE 状况的程度进行判定，对于行业及产品的专业程度要求不高，要求区分基本大类即可。

二、划分方法：按 ES 环境安全管理体系技术组确定活动特点，合同评审至技术组。

三、专业拓展：技术组内可无条件拓展，技术组间的拓展需培训并经过验证后实施。

第四章：人员资格及能力要求

一、合同评审人员、方案管理人员、人员能力评价人员、案卷复核人员、认证规则策划人员人员资格标准同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

二、审核人员资格与能力要求：

资格要求：具备注册管理体系审核员资格；

能力要求：还需符合 CC121、CC131 的要求。

专业能力要求：参考 ES 审核人员专业类别，扩展到认可技术组。

三、上述人员均需能力评价符合后上岗，并保留能力评价的相关记录。